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dTiger

ADTIGER CORPORATIONS LIMITED

虎視傳媒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3)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虎視傳媒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來廣營誠盈中心5號樓1004-1005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1. 考慮並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獨立核數師」)報告。
2. (i) 重選常素芳女士為執行董事；
(ii) 重選李慧女士為執行董事；
(iii) 重選Hsia Timothy Chunhon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iv) 重選姚亞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v) 重選陳歡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vi) 重選張耀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財年」)之董事酬金；
4.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一財年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下文(c)段的規限下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之額外股份(「股份」)或可換股證券，或附有可認購任何股份之類似權利的購股權或證券，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b) 本決議案上文(a)段的批准屬於授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以外的額外批准，並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作出或授出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c) 除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或(ii)行使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或(iii)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以股代息或配發及發行股份以代替股份全部或部分股息之類似安排外，董事依據本決議案上文(a)段之批准而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配發者)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而上述批准將受相應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組織章程細則、開曼群島法律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或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及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的日期；

「**供股**」指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所持股份的比例發售股份，或發售或發行購股權或其他附有權利可於董事指定的期間認購股份的證券(惟須符合董事可就零碎股份或經考慮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香港境外地區的證券交易所的法例或規定項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於釐定上述法例或規定項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的行使或範圍時可能涉及的費用或延誤，而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例外情況或其他安排)。」

6.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動議**：

(a) 在本決議案下文(b)段的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份(「**股份**」)可能上市並就此目的而言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管轄之香港股份購回守則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

(b) 本公司依據本決議案上文(a)段的批准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可購回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而根據本決議案上文(a)段授出的有關授權亦受此數額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開曼群島法例或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及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的日期。」

7.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在召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第5及6項決議案獲通過的前提下，謹此擴大根據通告所載的第5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的授權，加入相當於根據通告所載第6項決議案所獲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中的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惟有關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承董事會命
虎視傳媒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常素芳
謹啟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來廣營誠盈中心
5號樓1004-1005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倘其持有本公司兩股或更多股份，可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在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以代表股東。倘超過一名受委代表獲委任，則有關委任須註明所委任的各受委代表涉及的股份數目。
2. 填妥及經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必須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香港公眾假期除外)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形下，該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
3. 為釐定股東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非登記股東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4. 就上文提呈之第2項決議案而言，常素芳女士、李慧女士、Hsia Timothy Chunhon先生、姚亞平先生、陳歡先生及張耀亮先生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上述董事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附錄一。

5. 就上文提呈之第4項決議案而言，董事會(「**董事會**」)與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一致認為，並推薦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獨立核數師。
6. 就上文提呈之第5項建議案而言，本公司現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徵求股東批准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授權配發及發行股份。董事並無發行任何新股份的即時計劃。
7. 就上文提呈之第6項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現時並無意購回任何股份並僅將在彼等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的情況下行使該項決議案所賦予權力以購回股份。上市規則規定載有所需資料以便股東就所提呈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作出知情決定之說明函件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附錄二。
8. 為符合上市規則第13.94(4)條，對於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9. 如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人士，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排名較先的持有人作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則一律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股東名冊內就聯名持有股份的排名次序為準。
10. 本通告中文譯文僅供參考。倘出現任何歧義，概以英文原文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常素芳女士及李慧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即HSIA Timothy Chunhon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姚亞平先生、陳歡先生及張耀亮先生。